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

聯絡人：簡頊函

電話：02-8512-6000 分機 6320

傳真：02-8995-6603

信箱：a11111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文源字第1102028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18863_110D2014734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社造多元協力跨域共創補助作業要點」1份，
請協助轉知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要點補助作業將於本部獎補助資訊網受理報名，線上
申請期間自110年8月1日至9月30日止。

二、補助規範及申請表件可至本部獎補助資訊網站
(<https://reurl.cc/5rQQxn>) 查詢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處局署、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

副本：電
交 2021/07/28 18:09:28 文
章

